

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_{获嘉县农业农村局（单位名称）}的_{获嘉县农业农村局2025年秋粮“一喷多促”项目（项目名称）}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型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标的名称) 14%氯虫·高氯氟微囊悬浮-悬浮剂, 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山东省联合农药工业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23人, 营业收入为265万元, 资产总额为328万元¹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2. (标的名称) 18.7%丙环·嘧菌酯悬乳剂, 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江苏云帆化工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20人, 营业收入为198万元, 资产总额为28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3. (标的名称) 0.01%24-表芸苔素内酯可溶液剂, 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兰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19人, 营业收入为259万元, 资产总额为243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4. (标的名称)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(氨基酸≥100g/L、镁≥30g/L, Cu+Fe+Mn+Zn+B≥3g/L), 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 制造商为山东海颂美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152万元, 资产总额为233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；

“””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: 新乡市坤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(电子签章)

法定代表人: _____ (电子签章)

日 期: 2025年10月9日

注: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，供应商应充分、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。
- 3、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：工业。